

证券代码：837328

证券简称：飞鸽友联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 江苏飞鸽友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概述

#### （一）变更日期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从 2018 年 6 月 15 日起施行。

####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财政部于2017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之规定。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二）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是否采用追溯调整法

是 否

(一) 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余额 562,781.70 元，上期余额 263,270.00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余额 7,570,451.43 元，上期余额 14,750,736.77 元；“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101.34 元，上期金额 0.00 元；“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797.5 元；“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将原记入“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803,895.98 元，上期金额 0.00 元，调增“研发费

用”本期金额 803,895.98 元，上期金额 0.00 元，对其他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飞鸽友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飞鸽友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飞鸽友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